



如果您的收信軟體不支援html格式的文件、或是您無法正常看到以下內容，請按此：

What 智慧局為您做些什麼

- 最後一梯次專利師專業訓練，自99年7月1...
- 「依職權電話通知申請人限期補充、修正...
- 「99年智慧財產權業務座談會」報名開始...
- 本局電子申請推動現況

Global 國際風向球

- 英國針對國際專利申請案發布新的快速審...
- 歐盟執委會促請授權與中國談判與地理標...
- 歐盟就中國新推出之「本土創新政策」保...

Activity 活動回顧

- 99年度「產地證明標章及產地團體商標制...

Law 法律e教室

- 擬制喪失新穎性之「前案」，僅限於我國...
- 混淆誤認以商標近似為前提
- 利用衍生著作應如何取得完整授權之著作...

最IN話題

「著作財產權人不明著作利用之許可授權及使用報酬辦法草案」辦理情形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下稱文創法）於本（99）年2月3日經總統公布，依該法第24條規定，如利用已公開發表之孤兒著作製作文化創意產品，利用人已盡一切努力，仍因著作財產權人不明或其所在不明致無法取得授權時，經向本局釋明無法取得授權之情形，且本局再查證後，文創業者得於提存使用報酬後，在本局許可之範圍內利用該著作。對於因年代久遠或其他原因以致於著作財產權人不明或其所在不明之特殊情況，該規定提供利用人合法利用著作之管道，促進著作之利用及我國文化創產業之發展。

目前本局刻正依據上述規定，研擬「著作財產權人不明著作利用之許可授權及使用報酬辦法草案」（下稱本草案），使利用人在找不到權利人得到授權下，有此制度之適用，至如何決定使用報酬，因涉及著作之類型及使用型態，則應依據個案作出符合該事實之判斷結果。

本局已於99年4月20日辦理本草案公聽會，邀請利用人、著作權利人及文創產業業者等相關機構及人員與會，徵詢社會各界意見。會後本局已彙整各界建議，並重新調整草案文字，近期將依法辦理法規預告程序，並將密切配合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施行日期，報請經濟部核定發布。

知識加油站

智慧財產權月刊

歐美商標審查實務

現行商標法於民國92年5月28日修正公布，對於商標權的取得採取註冊保護制度以及審查原則，亦即廠商用以表彰商品或服務來源的商標，必須依法申請並經審查合法准予註冊後，才能獲得排除他人使用的權利。但由於近似商標及類似商品的區別不易，加上商標的取得與使用與人民的生活與利益息息相關，期藉由商標相關法律通常具有的國際共通性，為讀者介紹西方國家已發展多年的商標混淆誤認之處理與相關案例研究。

由陳宏杰撰寫之專文「從歐美商標審查實務觀點看混淆誤認之虞參酌因素的運用」，分別針對美國專利商標局之「商標審查程序手冊」及歐洲內部市場調和局之「商標實務手冊」中，對於「混淆誤認之虞」應加以釐清的重要觀念部分進行解析，並輔以較為經典或值得比較參考之案例說明，最後與我國「『混淆誤認之虞』審查基準」相對照，希望能協助讀者更進一步掌握相關觀念。由於歐美商標主管機關多會針對其過往審查實務及各級法院判決進行蒐集、分析與整理，系統性地撰寫商標審查實務手冊，供審查或訴願審理商標案件者參酌運用。因此本文導入的相關資料，極具參考價值。

識別性是商標註冊的積極要件，所謂商標識別性，即指商標能讓消費者認識商品或服務的提供者，而能用

以與其他商品或服務提供者相區辨的能力。由劉真伶、鄭淑芬二人合撰之專文「歐盟商標識別性案例介紹」，特別針對歐洲內部市場調和局（OHIM），上訴委員會（BOA）、初審法院（CFI）及歐洲法院（ECJ）等，有關標語商標、字母、數字、網域名稱、公司名稱縮寫、商品本身形狀等標識與識別性有關之案例，探求共同體商標識別性審查原則，希望能對商標最基本且重要的識別功能之判斷提供不同的思維。.....[more](#)

開放「電腦圖像」設計專利之申請方式探討與施行建議

由葉哲維為文之「開放『電腦圖像』設計專利之申請方式探討與施行建議」，則是針對專利法修正後，將於未來施行「電腦圖像及圖形化使用者介面」之設計專利制度，對其相關申請專利方式提出因應，其中主要比較美國設計專利及日本意匠之相關規定，並提出對我國未來施行之建議。期盼藉本文之探討與建議，對於未來於電腦圖像及圖形化使用者介面之設計專利之施行能有所助益。由於電腦圖像及介面設計，是無法分割不具備三度空間特定形態之設計，但相關設計近年來卻已成為工業設計產業發展之重點，因此本文介紹相當值得參考。.....[more](#)

[>> 出版品購買資訊](#) [>> 研討會登錄中心](#)

[>> 月刊徵稿簡則](#) [>> 訂閱「專利商品化教育宣導網站」技術快訊](#)

[訂閱電子報](#)

[聯絡我們](#)

[取消訂閱](#)

若對智慧財產權電子報有任何建議或疑問，歡迎與我們聯絡！

臺北市大安區106辛亥路2段185號3樓。服務時間上午：08:30~12:30、下午：1:30~5:30

服務電話：02-27380007(總機)、02-23766128。